

川自然资办函〔2022〕205号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关于加快市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编报的通知

各市（州）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为加快构建全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体系，推动市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以下简称“市县级修复规划”）编制报批，强化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的指导性和约束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快市县级修复规划编制

《四川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省级修复规划）于2022年6月经省政府批复印发实施。全省21个市（州）以及国家“双重”规划重点项目和重要生态功能区涉及的县（市、区）〔88个县（市、区）名单见附件〕要依据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进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四川省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加快修复规划编制。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作为规划底数和基础底图，全面梳理区域生态本底，诊断识别重要生态问题，在充分衔接全国“双重”规划、省级修复规划、同级国土空间规划等上位规划以及“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的基础上，科学制定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构建生态修复格局，合理安排部署重点工程，并将修复规划关键指标纳入同级国土空间规划。

二、规范市县级修复规划报批

市县级修复规划编制完成后，应按照《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市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审查备案的通知》要求，履行各方意见征求、合法性审查、专家评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境影响评价说明（规划专章或单独说明）等程序，加快成果上报。规划成果应包括规划文本、专题报告、编制说明、图件、附表、规划矢量数据库等。市级修复规划务必于2023年2月28日前报自然资源厅技术性审查，4月30日前报请市（州）人民政府审批后印发实施，并报自然资源厅成果汇交和备案；县级修复规划务必于2023年6月30日前报请县（市、区）人民政府审批后印发实施，于8月31日前逐级上报自然资源厅成果汇交和备案。为提高审查效率，技术审查和备案过程中两次不通过的做退件处理，各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严格把关，规范流程，提

高规划编报质量。

三、强化规划成果运用

各级修复规划是开展区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的重要依据和空间指引，规划成果汇交后，矢量数据库纳入四川省自然资源基础信息平台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监管系统管理，省厅将适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监督检查和评估问效。

附件：国家“双重”规划重点项目和重要生态功能区涉及的县（市、区）列表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2年12月27日

（联系人：余晨，联系电话：028-87036259）

附件

国家“双重”规划重点项目和重要生态功能区 涉及的县（市、区）列表

序号	市（州）	县（市、区）	个数
1	成都	大邑县、崇州市、都江堰市、彭州市、邛崃市*	5
2	攀枝花	仁和区、东区、西区、米易县、盐边县	5
3	泸州	叙永县、古蔺县	2
4	德阳	什邡市、绵竹市	2
5	绵阳	北川羌族自治县、平武县	2
6	广元	青川县、旺苍县、苍溪县	3
7	乐山	马边彝族自治县、峨边彝族自治县、金口河区、峨眉山市、夹江县、沐川县、沙湾区	7
8	眉山	洪雅县、丹棱县	2
9	宜宾	屏山县、筠连县、兴文县	3
10	达州	万源市	1
11	巴中	通江县、南江县	2
12	雅安	石棉县、汉源县、天全县、芦山县、宝兴县、荣经县	6
13	阿坝州	理县、金川县、马尔康市、黑水县、壤塘县、松潘县、红原县、阿坝县、小金县、汶川县、九寨沟县、若尔盖县、茂县	13
14	甘孜州	九龙县、雅江县、理塘县、康定市、丹巴县、道孚县、新龙县、炉霍县、德格县、甘孜县、色达县、石渠县、泸定县、巴塘县、白玉县、乡城县、稻城县、得荣县	18
15	凉山州	盐源县、冕宁县、木里藏族自治县、昭觉县、喜德县、美姑县、越西县、甘洛县、雷波县、会理县、德昌县、普格县、西昌市、会东县、宁南县、布拖县、金阳县	17
合 计			88

备注：标*的县（市、区）为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和《长江重点生态区（含川滇生态屏障）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中新增的5个县（市、区）。